

##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本次股东大会上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一）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一）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6 日（星期日）15:00 至 2018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一）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 32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吴宏先生

6. 股权登记日：2018 年 9 月 10 日（星期一）

7.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1 人，合计持有股份 119,898,20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8.5440%。其中，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3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899,34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391%。

(1) 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65,802,66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1302%；

(2)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54,095,53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413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相关候选人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1 选举吴宏为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887,744 票。

1.2 选举李铭祥为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887,744 票。

1.3 选举郑海强为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887,744 票。

1.4 选举周峰为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887,744 票。

1.5 选举马洪涛为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887,744 票。

1.6 选举龙剑为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459,1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806%。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957,344 票。

吴宏、李铭祥、郑海强、周峰、马洪涛、龙剑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2.1 选举周立群为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887,744 票。

2.2 选举张俊民为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887,744 票。

2.3 选举史岳臣为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425,2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524%。

其中，中小投资者选举票数 922,544 票。

周立群、张俊民、史岳臣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3.1 选举赵丽为非职工代表监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3.2 选举庞文魁为非职工代表监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390,4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233%。

3.3 选举张维淳为非职工代表监事

获得选举票数 91,425,20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76.2524%。

赵丽、庞文魁、张维淳当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4.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股东吴宏、李铭祥、郑海强因利益冲突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共计 2,752,371 股。

表决结果：同意 117,134,2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

对 11,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87,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102%；反对 11,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9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9,886,60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3%；反对 11,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9,886,60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3%；反对 11,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9,886,60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3%；反对 11,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薛天天、马锐

3. 结论性意见：“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 四、会议备查文件

1.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